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3年4月25日在北京 五矿广场会议室现场召开, 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5日以邮件的形式发 给各位监事,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际到会监事3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廷福 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开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 事认真审议,一致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1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、编制和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, 认为:

- 1、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:
- 2、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 规定,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度公司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;
 - 3、参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遵守了保密规定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不分配不转增。

2013年度,公司需完成对民生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以及对中国民族证 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义务,考虑公司 2013 年对外投资资金需求巨大,为促进 公司平稳、健康发展, 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, 我们同意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201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、编制和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 核,认为:

- 1、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2、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各项规定,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;
 - 3、参与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遵守了保密规定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五、《关于确定公司 201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制度,公司监事会确定 2013 年度监事薪酬不低于 2012 年度监事薪酬总额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